

立法會政制事務委員會
2008-09 年度個人資料私隱專員公署
財政撥款

目的

本文件向議員闡述 2008-09 年度個人資料私隱專員公署(下稱「公署」) 財政撥款的最新情況。請議員留意文件的內容是從公署的角度撰寫的。

公署的背景資料

2. 截至 2008 年 12 月 1 日，公署的實際員工數目為 51 人，但其實政府的補助金只足夠把常設職位維持在 42 個。
3. 按政制及內地事務局文件所述，公署有少量來自保障資料主任聯會會費的收入，該會每名會員每年的會費為 300 元(按非牟利原則收取)。在 2007-08 年度，公署的總收入為 60,000 元；預計 2008-09 年度的收入亦大致相同。

2008-09 年度公署的財政撥款

4. 政府於 2008-09 年度繼續支持公署有效執行《個人資料(私隱)條例》(下稱「條例」)的規定。
5. 與 2007-08 年度相比，2008-09 年度的財政撥款增加了 280 萬元(約 7.7%)，但應注意的是，在過去五年(即自 2003-04 年度以來)公署的常設職位數目並無增加。

6. 在上述的 280 萬元撥款之中，只有 180 萬元是額外的經常補助金(用作加強公署的執法隊伍)。這項撥款已用來設立三個職位，即一名個人資料主任(一級行政主任級別)、一名助理個人資料主任及一名助理資訊科技主任(二級行政主任級別)。前述兩名主任負責對懷疑違反條例的個案主動進行循規查察，而後者負責提供資訊科技支援。

7. 餘下的 100 萬元是用於教育及培訓項目上，在個人資料方面提高保障私隱權的意識。不過，我們擔心這是一次過的撥款，因為政府並沒有表示在 2008-09 年度之後仍會就同樣目的繼續提供類似的財政支持。

8. 在 2006-07 年度，公署極需兩名富經驗的高級人員(一名首席行政主任級別的首席私隱審查主任，及一名高級行政主任級別的高級個人資料主任)負責處理公署主動展開的循規調查。由於當局沒有額外的財政撥款，在民政事務局的建議下，上述兩名人員在招聘後的薪酬是由公署的儲備基金支付的。此舉令公署的儲備基金不斷萎縮。政府於 2008 年 12 月 5 日通知公署，將會額外撥款 240 萬元，讓公署得以維持一定的儲備基金，在財政上較具彈性。理論上，這項 240 萬元的撥款讓公署在編制上增加了兩個新的常設職位；但實際上，上述兩名人員自 2006-07 年度以來已經在公署工作。

9. 在政制及內地事務局文件第 8 段所述的 662 萬元總額中，其中 142 萬元是按公務員薪酬調整作為一般員工的增薪之用。公署的額外撥款將分配如下：

目的	款額	註
(a) 用作推廣的一次過撥款	100 萬元	見第 7 段
(b) 一般員工的增薪	142 萬元	見上述
(c) 現時兩名高級人員的薪酬	240 萬元	見第 8 段
(d) 增設三個額外職位，即一名 個人資料主任(一級行政主任 級別)、一名助理個人資料 主任及一名助理資訊科技 主任(二級行政主任級 別)	180 萬元	見第 6 段
	662 萬元	
	=====	

10. 在 2008 年 7 月 4 日的民政事務委員會會議上，議員對「公署內有嚴重的人手短缺問題，嚴重妨礙了該署的調查工作」(張文光議員)，及「公署未獲提供充足資源，以處理其繁重的個案數量」(張超雄議員及劉慧卿議員)，甚表關注。其後，政府於 2008 年 12 月 5 日同意作出 240 萬元的額外撥款，但在本文第 8 段陳述的情況下，公署不能用該筆款項再額外增聘人手。

11. 總括而言，公署在獲分配該項 240 萬元撥款之時，實際的員工數目與 2008 年 7 月 4 日時相同，但常設職位則增至 44 個。

個人資料私隱專員公署

2008 年 12 月